

B04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股票简称:ST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24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会议的回避情况: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7日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ptpc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15:00-16:00之间的任意时间。

3.投票权确认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东二环路40号步步高大厦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

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王填先生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填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回避表决、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出席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649人,代表股份数616,528,91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9304%,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数245,233,25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9.193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40人,代表股份数371,296,65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809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031%。

1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15,938,613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043%;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30%;弃权32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5,176,56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1%;反对264,9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69%;